

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复函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 2014 年 12 月 9 日所发《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我公司已收悉，经自查，我公司向你公司确认如下：

经我公司自查，除博通股份已披露的事项和信息之外，目前我公司不存在关于博通股份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关于博通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我公司承诺自 2014 年 12 月 2 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不会策划关于博通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我公司承诺自本日起的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关于博通股份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函告。



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2 月 9 日